公司代码:688275　　公司简称:万润新能

湖北万润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描述可能存在的风险，敬请查阅"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四、风险因素"部分，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3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4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5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6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尚未实现盈利

□是 √否

7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2024年4月28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鉴于公司2023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及期末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负，不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规定的现金分红条件，综合考虑公司目前行业现状、经营情况及资金需求等因素，为保障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公司2023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和其他形式的分配。公司监事会已对该事项发表明确的同意意见。本次2023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方案尚需经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8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及板块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万润新能	688275	/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高文静	刘金秋
办公地址	湖北省十堰市郧阳经济开发区天马大道557号	湖北省十堰市郧阳经济开发区天马大道557号
电话	0719-7676586	0719-7676586
电子信箱	wanrun@hbwanrun.com	wanrun@hbwanrun.com

2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一)主要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情况

公司主要生产锂离子动力电池和储能电池的正极材料及其前驱体，产品主要为磷酸铁锂、磷酸铁等。同时，公司也在积极加大新产品的研发力度，其中钠离子电池正极材料现已实现量产出货，磷酸锰铁锂产品已进行了试生产，产线具备放量生产条件。

公司始终坚持"研发一代、储备一代、生产一代"的研发策略，使产品性能持续保持行业领先；公司重视研发人才体系建设，不断培养具有专业知识和创新意识的研发团队。报告期内，公司申请国内发明专利66个，申请国际发明专利16个，累计获得各类知识产权174项，核心技术22项，在锂电池正极材料领域形成了深厚的技术积累及领先优势。

(二)主要经营模式

公司拥有独立的研发、采购、生产和销售体系，主要通过研发、生产与销售磷酸铁锂、磷酸铁实现盈利。公司的采购、研发、生产、销售等主要经营模式与行业普遍采用的经营模式基本一致，具体情况如下：

1.采购模式

公司主要采取以销量定产量，以产量定采购的采购模式。具体步骤为营销中心每月召开销售订单评审会，公司各生产工厂根据销售计划制定月度的生产计划，并根据生产计划向万润新材提交物料采购需求汇总申请表。万润新材收到物料采购申请后在合格供应商中竞价，并根据竞价结果分配需求总数量。在此基础上，万润新材与供应商签订采购合同，再依据实际需求提交具体订单。供应商产品经送检，无质量问题后入库，公司按双方合同约定付款条件结清货款。

当供应商原材料质量下降无法满足公司生产要求、公司新产品研发存在新的物料需求或公司产能释放需扩充采购来源时，公司会考察新供应商，并根据公司《供应商开发及准入管理制度》对新供应商进行综合评定，考评合格后纳入合格供应商名录。公司已与多家国内外大型碳酸锂供应商建立了较为稳固的业务关系，保证了主要原材料的及时供应与品质可控。

除上述常规采购模式外，对于碳酸锂、磷酸盐等主要生产原材料，公司会根据市场行情分析预测，并结合各工厂生产能力和库存变动情况，确定原材料合理安全库存水平，以保障均衡生产节奏及后续及时交货。

2.研发模式

公司研发坚持以客户需求为导向，紧跟新能源行业发展趋势变化，实行"研发一代、储备一代、生产一代"的研发策略，加强专利布局，完善知识产权保护体系，持续培养掌握创新文化的科技人才和团队。公司主要有自主研发、合作研发两种研发开展方式。对于技术较成熟的产品，公司以自主研发为主；对于具有前瞻性的产品或技术，公司除进行自主研发以外，也会与高校或科研院所合作，共同研发。公司充分利用前沿科技资源，推动企业创新发展，提升公司锂电池正极材料及前驱体的研发创新水平，满足产业化需求。除深化磷酸铁锂的技术路线之外，公司也在钠离子电池正极材料、磷酸锰铁锂、补锂剂、硬碳负极、硅碳负极等方向进行了研发和布局。

3.生产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采取"以销定产"的原则安排生产，以月度销售计划为基础，以周销售计划为目标，及时调整产线安排，进行自主生产。锂电池正极材料产品具有定制化特点，下游不同的电池客户或者同一客户的不同订单对正极材料的规格、性能方面一般具有不同的要求，针对个别客户的定制化需求，公司会单独开辟产线进行生产；对于产能较大的产线，公司主要生产大额订单的通用性产品；对于产能较小的产线，公司主要生产零星客户或订单较小的产品，以提高产线利用率。公司生产安排虽然主要以销售订单为基础，但也会同时考虑产品及原材料的检验检测和运输周期，并对排产计划进行灵活调整，进行一定程度的备货，以保证采购、生产与销售的匹配与衔接。

4.销售模式

公司主要采用直销模式，下游客户主要为国内知名动力及储能电池厂商，经过长期业务合作，已形成较为稳定的客户合作关系。公司销售具体流程为客户开发及认证、签约生产、发货回款、客户维护等四个步骤。公司存在常规销售模式及寄售销售模式，其中寄售模式系公司根据客户要求将部分产品发送至客户仓库形成一定库存，以备客户按需使用，客户使用后每月按约定时间和方式与公司核对实际使用产品数量，并据此按照合同约定开票并结算，在客户领用前存货所有权和风险均未转移。

(三)所处行业情况

1.行业的发展阶段、基本特点、主要技术门槛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属行业及主营业务情况说明

公司主要从事锂电池正极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报告期内的主要产品为磷酸铁锂、磷酸铁。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公司所属行业为"C2613无机盐制造"。

（一）所处行业及行业发展概况

1.新能源汽车行业

随着全球向清洁能源的加速转型，新能源汽车快速推广势在必行。新能源汽车作为中国智能制造的"新名片"，产销已连续9年领跑世界。在国家"碳达峰、碳中和"战略目标的推动下，2023年政府出台了多项利好政策，如购置税减免、新能源汽车下乡、支持充电基础设施建设、全面电动化试点推行、车网融合互动等，新能源汽车发展中不断融入人工智能、互联网、大数据等多种变革性技术，其产业链、价值链也持续向交通、能源、信息通信等领域拓展，形成了新能源汽车行业与相关行业互融共生、合作共赢的良好发展局面。

在政策和市场的双重作用下，根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统计分析，2023年，我国新能源汽车产销持续快速增长，产销分别达到958.7万辆和949.5万辆，同比分别增长35.8%和37.9%，新能源汽车市场占有率提升至31.6%，产销规模创历史新高；海外出口方面，新能源汽车出口120.3万辆，同比增长约77%，我国新能源汽车产销量占全球比重超过60%。在全球"能源消费电力化"加速演进的大背景下，叠加国家对新能源汽车行业优惠政策的延续及优化，加快推动了新能源汽车的技术革新与快速发展，新能源汽车行业将持续保持向上增长的动力。

2.储能行业

在国家"双碳"总方针的引领下，光伏、风电等可再生能源占比逐步提升，带动储能市场成为新型储能的稳定增长，推动新型储能发展成为达成双碳目标的关键一环。根据中关村储能产业技术联盟统计，2023年度我国共发布了653项有关支持储能行业发展的相关政策，涉及储能规划布局、示范应用、规范管理、电价改革等各个方面。各级政府支持政策的密集出台，进一步推动了储能产业链业务的迅速增长，储能装机规模也进一步快速提升。根据国家能源局统计，截至2023年12月底，全国已建成投运新型储能项目累计装机规模达3,139万千瓦/6,687万千瓦时，平均储能时长2.1小时；2023年新增装机规模约2,260万千瓦/4,870万千瓦时，较2022年底增长超过260%，近10倍于"十三五"末装机规模，成为我国经济发展的"新动能"。

在储能电池领域，锂离子电池因其兼具性价比及安全性、能量密度高、循环寿命长，同时又具有无毒、无污染、原材料来源广泛等优点，市场空间巨大。根据国家能源局统计，截至2023年底，我国已投运锂离子电池储能占比97.4%，处于绝对主导地位；根据高工产研锂电研究所（GGII）调研数据统计，2023年中国储能电池出货量206GWh，同比增长58%。

未来，随着社会各界对绿色低碳和可持续发展的关注度持续提升及人工智能的快速发展，储能行业将迎来更大的发展机遇，也必将同步带动锂离子电池行业的快速发展。

3.锂电池正极材料行业

锂电池正极材料行业位于产业链的中上游，其上游为锂、磷等原材料产业，下游为动力电池及储能电池行业，经过多年的发展，产业链已十分成熟。锂电池正极材料是锂电池产业链的重要环节，其性能直接影响到锂电池的安全性、能量密度、循环寿命等关键参数，对推动锂电池的技术进步起关键作用。

随着全球新能源汽车行业及储能行业的快速发展，锂电池行业需求量逐步提升，带动了锂电池正极材料出货量的持续增长。目前，新能源汽车与储能行业广泛应用的锂电池正极材料以磷酸铁锂、三元正极材料为主。根据高工锂电（GGII）数据统计，2023年正极材料出货量为248万吨，同比增长31%，其中磷酸铁锂出货量165万吨，同比增长48.3%，在正极材料中占比提升至66.53%；2023年中国三元正极材料出货量65万吨，同比增长1.8%。综上，因磷酸铁锂正极材料在市场应用中具有安全性更高、经济性更优、寿命更长等优势，在动力电池领域的占比尚有提升空间，在储能领域的潜在市场空间相对更大。

2023年，由于新能源汽车购置补贴退坡、下游企业去库存导致产品需求低于市场预期，以及上游原材料碳酸锂价格大幅波动，正极材料销售价格随着碳酸锂的下跌而下降，行业整体业绩有所回调。随着新能源汽车市场稳步发展，储能市场逐渐发力，将带动正极材料行业出货量持续增长，回归合理盈利水平。

（2）行业技术水平及特点

①磷酸铁锂生产的技术水平与特点

磷酸铁锂的原料来源广泛、价格低廉，无毒，是新一代绿色环保锂电池正极材料。目前主流制备磷酸铁锂的方法主要为高温固相法、碳热还原法、微波合成法、溶胶凝胶法和水热/溶剂热法。其中高温固相法的合成工艺路线简单，易于大规模商业化应用，是目前制备磷酸铁锂最成熟、也是使用的最多的方法。

②磷酸铁生产的技术水平与特点

液相法是生产磷酸铁普遍采用的制备方法，可以细分为水热/溶剂热法、共沉淀法及溶胶凝胶法。共沉淀法的加工工艺和设备较为简单，兼顾了能耗、安全性以及成本，是当下主流的商业化生产方法，其中铵法工艺原材料价格低，副产物为肥料硫酸铵，且工艺成熟，产品一致性好，是目前的主流工艺。

③钠离子电池正极材料生产的技术水平与特点

钠离子电池正极材料主要可分为层状氧化物、聚阴离子型、普鲁士蓝/白三大类，主要的制备方法包括溶胶凝胶法、高温固相法、共沉淀法等，其中高温固相法包括混料-烧结-粉碎-过筛，溶胶凝胶法包括混料-烘干-烧结-粉碎-过筛，共沉淀法包括前驱体制备-混料-烧结-粉碎-过筛。

④磷酸锰铁锂生产的技术水平与特点

磷酸锰铁锂的制备方法主要分为固相法和液相法两大类。具体而言，液相法包括溶剂热法、溶胶凝胶法、共沉淀法等。固相法包括高温固相法、碳热还原法等。采用高温固相法的磷酸锰铁锂有利于锂离子的充分扩散和迁移，得到较为优异的电化学性能，易于进行大规模工业化生产。

（3）行业主要技术门槛

①工艺技术壁垒

锂电池正极材料的制备工艺较为复杂，对生产过程各环节的把控较为严格，且新技术、新工艺的研发门槛高，研发难度大。近年来，磷酸铁锂正极材料呈现向高压实密度、高循环寿命、高安全性、低成本的方向发展，工艺技术壁垒也不断提高。因此，行业新进入者短期内较难突破关键工艺技术，存在较高的技术门槛。

②人才储备壁垒

锂电池正极材料产业是技术密集型产业，产业化时间相对较短，能否实现规模化生产较为依赖技术团队的技术实力与相关行业经验积累，企业研发及生产经营管理方面人才梯队建设决定了能否在行业中取得竞争优势。先期进入的企业具有深厚的技术积累、成熟的技术研发与生产团队、稳定的上下游供应关系及完善的人才储备体制，新进入企业超越难度较大。

③优质客户壁垒

磷酸铁锂正极材料是锂电池的核心材料，主流锂电池生产厂商对正极材料供应商实行严格的体系认证，对供应商的技术研发实力、生产工艺、产品品质控制、规模化供应能力、财务稳定性、生态环保等方面进行严格的认证，通常从前期客户接触到产品批量出货供应一般要经历2年左右的时间。因主流锂电池生产厂商对原材料质量要求严格，且新供应商认证周期较长，对长期合作的正极材料供应商粘性较大，一般不会轻易更换。因此，行业新进入者通过客户的验证较为困难。

④规模化生产壁垒

正极材料的规模化生产对资金要求较高，前期需要投入大额资金新建厂房、购买设备、组装生产线。而且主要生产原材料占生产成本比例较高，日常运营需大量资金支持。此外，下游锂电池制造行业市场集中度较高，主流电池生产厂商的产品认证体系，对正极材料供货商的供货数量、质量、服务等方面有严格要求，小型正极材料生产企业较难通过认证，获得订单难度较大，生存空间受到挤压，较难实现规模化生产。

2.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分析及其变化情况

自2010年设立以来，公司始终专注并深耕于锂电池正极材料领域，致力于对磷酸铁锂、磷酸铁等主营产品的研发和创新，已形成自身独特的核心技术体系以及生产工艺体系，被评为"国家级第三批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国家知识产权优势企业"、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湖北省高新技术企业等，拥有核心技术22项，累计获得各类知识产权174项，技术积累深厚，综合竞争力较强，能够满足客户严格的技术要求。

历经10余年的辛勤耕耘与研发创新，公司形成了集研发、生产、销售和管理等多方面的综合优势，产品各项主要性能指标位居行业前列，技术实力受到业界认可，业务品牌逐步树立，已成为众多知名锂电池企业的供应商，公司产品得到了下游客户的广泛认可。

公司紧跟新能源市场的发展趋势，合理规划产能布局，积极开拓海外市场，产品出货量持续提升。2023年，公司磷酸铁锂累计出货量为16.41万吨，较上年同比增长77.99%，增速超过行业平均水平，市场占有率持续提升中。

3.报告期内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的发展情况和未来发展趋势

随着新能源行业竞争日益激烈，下游客户对锂电池性能的要求在持续提升，促进行业新技术、新产品更新迭代的速度不断加快，报告期内主要新技术、新业态和未来发展趋势如下：

（1）"钠离子电池正极材料"技术

在材料成本上，由于钠价格较低且集流体为铝箔，钠离子电池的材料成本相较于锂离子电池拥有较强的优势；在性能上，由于钠离子电池拥有更高的界面离子扩散能力，其倍率性能、低温性能、安全性能较锂离子电池更佳，但能量密度、电压及循环寿命偏低。目前，钠离子电池仍处于产业化初期，各企业钠离子电池制备技术正逐步趋向成熟。目前，公司已布局研发层状氧化物、聚阴离子型、普鲁士蓝/白等多条不同体系的钠离子电池正极材料，部分型号已实现批量供货。公司已出货的钠离子电池正极材料具有成本低、循环性能好、寿命长、低温性能佳等优势，能够实现大倍率充放电等优点，下游主要用于两轮电动车、低速电动车、储能、启停电源等领域。

（2）"磷酸锰铁锂"技术

磷酸锰铁锂作为新型锂电池正极材料，相较磷酸铁锂，具有良好的工作电压优势；相较三元正极材料，有着高安全性和较低的成本优势，行业对磷酸锰铁锂路线的关注度较高。但是磷酸锰铁锂存在导电性能差、循环性能差等特点，市场化进程缓慢。公司结合自有的"金属离子体相掺杂技术""晶粒尺寸调控技术""Ti3C2 MXene均匀包覆技术"等核心技术，不断突破技术难关，加快了磷酸锰铁锂产业化进程。目前，公司采用高温固相法开发的第二代高比容量磷酸锰铁锂正处于小批量试生产阶段，采用更精准的大小颗粒级配，碳层更薄、更均匀的包覆在颗粒表面，比容量更高、倍率性能更优。

未来，公司将继续深耕锂电池正极材料研发技术体系，遵循合作共赢的发展理念，深化在锂电材料领域的技术布局，加大技术储备和布局力度，并紧密把握新型电池材料体系的研发动态，结合国内外行业的发展动向，借助外部资源，寻找合适的切入点，从而牢牢把握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的历史机遇，持续保持并巩固公司在新能源锂电池正极材料领域的领先地位。

同时，随着全球清洁能源的加速推进，公司也在积极开拓海外市场，进行国内外锂电行业资源整合，实现国内国外资源互补，价值共赢，以构建多层次、全球化的产业链体系，全面提升公司品牌影响力和综合竞争力。

3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3年	2022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1年
总资产	19,431,769,993.78	19,858,571,484.12	-2.15	4,664,714,706.1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585,874,131.58	8,590,233,845.73	-23.33	1,487,376,521.85
营业收入	12,174,195,086.96	12,351,452,290.46	-1.44	2,229,402,069.77
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	12,019,495,249.37	12,237,022,313.36	-1.78	2,190,003,108.8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03,629,794.50	958,698,583.19	-256.84	352,593,746.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535,935,930.32	933,954,770.06	-264.46	339,580,720.9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58,051,064.93	-2,550,674,160.83	不适用	-365,971,832.9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9.83	27.35	减少47.18个百分点	29.1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1.93	9.36	-227.46	3.8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1.93	9.36	-227.46	3.82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3.46	3.52	减少0.06个百分点	3.61

3.2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3,098,487,532.71	2,678,050,176.63	4,224,700,081.90	2,172,957,295.7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3,786,386.62	-805,093,690.06	-109,773,734.26	-554,975,983.5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41,598,618.57	-812,626,161.01	-125,646,389.98	-556,064,760.7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11,876,385.71	-88,080,750.60	177,593,302.81	-35,687,231.43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股东情况

4.1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4,175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3,567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的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股东性质
刘世琦	9,559,385	29,201,240	23.15	29,069,945	29,069,945	无	0	境内自然人
李菲	3,623,802	11,149,410	8.84	11,137,900	11,137,90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湖北量科高投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415,725	7,448,486	5.91	8,864	8,864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安徽金通新能源汽车一期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54,117	3,642,262	2.89	0	0	无	0	其他
厦门市惠友豪嘉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27,837	3,169,165	2.51	3,169,165	3,169,165	无	0	其他
湖北天泽高投智能制造与技术服务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826,259	2,547,633	2.02	2,133,004	2,133,004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万向一二三股份公司	-27,404	2,540,659	2.01	0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湖北盛世高金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805,242	2,482,830	1.97	0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734,815	2,265,680	1.80	0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湖北长江智信新能源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725,412	2,236,688	1.77	0	0	无	0	其他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1）刘世琦和李菲为一致行动人；（2）湖北省高新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量科高投、天泽高投、盛世高金的股权。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流通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4.2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3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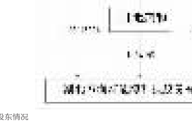

4.4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2023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1,217,419.51万元，较上年度同比下降1.44%；实现营业利润-172,052.62万元，较上年度同比下降278.74%；实现归属母公司净利润-150,362.98万元，较上年度同比下降256.84%。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资产总额为1,943,177.00万元，较上年度同比下降2.15%；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为658,587.41万元，较上年度同比下降23.33%。

2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88275　　证券简称:万润新能　　公告编号:2024-010

湖北万润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第四季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湖北万润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2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第四季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现将相关内容公告如下：

一、计提资产减值损失（信用减值）准备情况的概述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为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和2023年1-12月的经营成果，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对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资产进行了减值测试，公司第四季度确认的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总额为24,868.7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	本期发生额（万元）	备注
1	信用减值损失	2,023.38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应收款项融资坏账损失
2	资产减值损失	22,845.32	存货跌价损失、固定资产减值损失、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合计	/	24,868.70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的具体说明

（一）信用减值损失

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均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经测试，公司2023年第四季度确认的信用减值损失为2,023.38万元。

（二）资产减值损失

本报告期末，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及公司会计政策，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并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固定资产、在建工程等长期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若上述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确认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经测试，公司2023年第四季度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为22,845.32万元。

三、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2023年第四季度，公司合并报表口径本期资产减值准备金额为24,868.70万元，减少公司合并报表利润总额24,868.70万元。上述金额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

四、专项意见说明

（一）董事会意见

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以及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依据充分，能够合理地反映公司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资产状况及经营成果。因此，公司董事会同意通过《关于2023年第四季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二）审计委员会意见

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程序合法，依据充分，符合公司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资产状况及经营成果。因此，审计委员会同意通过《关于2023年第四季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三）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程序合法，依据充分，符合公司资产的实际情况，审议及表决程序符合相关规定。因此，公司监事会同意通过《关于2023年第四季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特此公告。

湖北万润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688275　　证券简称:万润新能　　公告编号:2024-012

湖北万润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2023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期末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负，根据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等规定，2023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和其他形式的分配。

● 本次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一、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3年度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1,503,629,794.50元，期末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336,483,928.31元，不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现金分红条件。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2023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和其他形式的分配。

本次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2023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情况说明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第七条的规定，上市公司应当严格执行公司章程确定的现金分红政策；《公司章程》第一百六十三条第三项明确了公司现金分红的条件："公司该年度的可分配利润（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的税后利润）为正值，且现金流充裕，实施现金分红不会影响公司后续持续经营"。鉴于公司2023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及期末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负，综合考虑公司目前行业现状、经营情况及资金需求等因素，为保障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公司2023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和其他形式的分配。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规定："上市公司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方式、要约方式回购股份的，当年已实施的股份回购金额视同现金分红金额，纳入该年度现金分红的相关比例计算"，公司2023年度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的金额为44,943,286.68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视同公司2023年度现金分红。

公司将持续高度重视以现金分红形式对投资者进行回报，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结合公司所处发展阶段、经营情况、现金流等各种因素，从有利于公司发展和投资者回报的角度出发，积极实施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力求与广大投资者共享公司的发展成果。

三、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4年4月2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议案》，董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方案是基于公司目前的经营状况、财务状况、资金需求以及公司未来发展状况所做出的决定，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因此，公司董事会同意通过《关于2023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议案》，同意2023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于2024年4月28日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方案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充分考虑了公司生产经营、现金流状态及未来资金需求等因素，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公司全体监事同意通过《关于2023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相关风险提示

公司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的制定，充分考虑了公司生产经营、现金流状态及未来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公司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湖北万润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688275　　证券简称:万润新能　　公告编号:2024-014

湖北万润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已经湖北万润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日常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本次日常关联交易为公司正常业务开展需要，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交易遵循公平、公正的原则，不会对公司未来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会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1.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4年4月28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刘世琦、李菲回避表决，出席会议的其他非关联董事审议通过了该议案；于2024年4月28日召开了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公司全体监事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查意见

公司预计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事项属于公司从事生产经营活动的正常业务往来，符合公司实际经营和发展的需要，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定价以市场公允价格为基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将《关于预计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提交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

3.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预计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事项是基于公司实际业务需要，符合公司经营业务的发展需要，参考市场价格定价，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相关制度的要求，未损害公司其他非关联方的利益，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全体委员一致同意本次预计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事项，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

（二）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和生产经营的需要，公司对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进行了预计，具体情况如下：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4年预计金额（万元）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年年初至2024年3月31日与关联方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万元）	2023年度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万元）	占同类业务比例（%）	2024年度预计金额与2023年度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	万向一二三股份公司	5,005.00	0.41	0.67	104.24	0.01	预计2024年度客户新项目投产，双方合作交易量增加
向关联人购买原材料	山东金海钛业资源科技有限公司	2,500.00	0.22	129.67	533.43	0.05	预计2024年度双方合作采购量增加
向关联人购销商品、原材料	无棣金海湾锂业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	0.86	0	44,098.04	1.78	预计2024年度双方合作采购量减少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无棣蓝洁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25.00	0.17	0	-	-	预计新增交易
合计		27,530.00	-	130.34	44,735.71	-	-

注1：万向一二三股份公司以下简称"万向一二三"；

注2：山东金海钛业资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海钛业"；

注3：无棣金海湾锂业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无棣金海湾"；

注4：无棣蓝洁污水处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无棣蓝洁"；

注5：本公告中数值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均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注6：本公告中，公司与关联方预计交易及实际交易金额均为含税金额。

（三）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3年度预计金额（万元）	2023年度实际发生金额（万元）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	万向一二三	33,023.00	104.24	因客户项目工艺调整，项目规划发生变化，未按原预计销售计划执行所致
向关联人购销商品、原材料	无棣金海湾	140,000.00	44,098.04	因供应商生产计划未达预期所致
向关联人购买原材料	金海钛业	150.00	533.43	/
合计	/	173,173.00	44,735.71	/

二、关联人基本情况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人基本情况

1.万向一二三股份公司

公司名称	万向一二三股份公司
公司类型	其他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000577307779U
成立日期	2011-07-13
注册资本	298,000万人民币
注册地址	杭州市萧山区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二路855号
法定代表人	李凡群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电池制造；电池销售；电动零配件生产；电池零配件销售；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储能技术服务；新兴能源技术研发；新材料技术研发；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	万向集团公司；万向钱潮股份公司；工银瑞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普星聚能股份公司；国开发展基金有限公司；青岛盈科价值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建信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淄博盈科吉运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赛领汇鸿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主要财务数据	未提供财务数据
关联关系	公司股东，截至2023年12月31日，持有公司2.01%股权，本年度报告期内为公司的客户

2.山东金海钛业资源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山东金海钛业资源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1623595210022R
成立日期	2012-04-24
注册资本	103,332.16万人民币
注册地址	无棣县埕口镇东
法定代表人	陈金国
经营范围	钛白粉、硫酸亚铁、纯水生产、销售；备案范围内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	山东鲁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财务数据	未提供财务数据
关联关系	山东鲁北企业集团总公司持有公司重要子公司鲁北万润智慧能源科技（山东）有限公司10%股权，山东鲁北企业集团总公司作为山东鲁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母公司持有其34.24%股份，山东鲁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持有金海钛业100%的股权

3.无棣金海湾锂业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无棣金海湾锂业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1623MA3CG5M55T
成立日期	2016-09-01
注册资本	6,000万人民币
注册地址	无棣县埕口镇山东鲁北企业集团总公司院内
法定代表人	付利端
经营范围	碳酸锂研发、生产、销售；无水硫酸钠生产、销售；锂渣销售；磷酸铁锂、钛酸锂、钴酸锂研发、销售；备案范围内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	滨州海能电气自动化工程有限公司；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宏富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鲁北万润智慧能源科技（山东）有限公司
主要财务数据	未提供财务数据
关联关系	公司控股子公司鲁北万润持有无棣金海湾15.00%的股权；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刘世琦担任董事

4.无棣蓝洁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无棣蓝洁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1623MA3D59EEX1
成立日期	2017-01-18
注册资本	10,000.00万人民币
注册地址	无棣县埕口镇山东鲁北企业集团总公司院内
法定代表人	宋玉成
经营范围	污水处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	山东鲁北企业集团总公司
主要财务数据	未提供财务数据
关联关系	山东鲁北企业集团总公司持有公司重要子公司鲁北万润智慧能源科技（山东）有限公司10%股权，山东鲁北企业集团总公司持有无棣蓝洁100%的股权

（二）关联人履约能力

上述关联方依法存续，经营与财务情况正常，具有良好的商业信用，双方过往交易能正常结算、合同执行情况良好，因此上述关联方具有履约能力，不存在履约风险。

三、日常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一）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公司预计与关联方2024年度的日常关联交易主要为向关联方销售产品、向关联方购买原材料及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系为满足公司日常经营生产需要，所有交易均按一般市场经营规则，在各方遵照公平、公正的市场原则基础上进行，相关交易价格遵循公允定价原则，并结合市场价格情况协商确定。

（二）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公司与关联方将根据业务开展情况签订相应的协议。

四、日常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的日常关联交易，是基于公平、公正的市场原则进行，满足了公司业务发展及正常生产经营的需要。在公司的生产经营稳定发展的情况下，在一定时期内与上述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将持续存在。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交易均遵循协商一致、公平交易、互惠互利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不会因此形成对关联方的依赖，亦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五、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上述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事项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已就该议案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已就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审查意见，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上述关联交易预计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上述预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均为公司开展日常经营活动所需，未损害上市公司和非关联股东的利益，不会对上市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上市公司亦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方产生依赖。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预计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湖北万润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688275　　证券简称:万润新能　　公告编号:2024-017

湖北万润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部分治理制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湖北万润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2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上述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公司章程》修订情况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更好地促进公司规范运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对《湖北万润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中的有关条款进行修订。具体修订情况如下：

序号	原章程条款	修订后章程条款
1	第一百四十六条 监事辞职应当提交书面辞职报告。监事任期届满未及时改选，或者监事在任期内辞职导致监事会成员低于法定人数的，或者职工代表监事辞职导致职工代表监事人数少于监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的，辞职报告应当在下任监事填补因其辞职产生的空缺后方能生效。在辞职报告生效之前，拟辞职监事仍应当按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本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职责。 除前款所列情形外，监事辞职自辞职报告送达董事会时生效。 监事提出辞职的，公司应当在60日内完成补选，确保监事会构成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本章程的规定。	第一百四十六条 监事辞职应当提交书面辞职报告。监事任期届满未及时改选，或者监事在任期内辞职导致监事会成员低于法定人数的，或者职工代表监事辞职导致职工代表监事人数少于监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的，辞职报告应当在下任监事填补因其辞职产生的空缺后方能生效。在辞职报告生效之前，拟辞职监事仍应当按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本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职责。 除前款所列情形外，监事辞职自辞职报告送达监事会时生效。 监事提出辞职的，公司应当在60日内完成补选，确保监事会构成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本章程的规定。
2	第一百五十一条 公司设监事会。监事会由五名监事组成，监事会设主席一人。监事会主席由全体监事过半数选举产生。监事会主席召集和主持监事会会议；监事会主席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由半数以上监事共同推举一名监事召集和主持监事会会议。	第一百五十一条 公司设监事会。监事会由四名监事组成，监事会设主席一人。监事会主席由全体监事过半数选举产生。监事会主席召集和主持监事会会议；监事会主席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由半数以上监事共同推举一名监事召集和主持监事会会议。
3	第一百六十二条 公司董事会应在每个会计年度报告或半年度报告公布后两个月内，根据公司的利润分配规划，结合公司当年的生产经营状况、现金流量状况、未来的业务发展规划和资金使用需求、以前年度亏损弥补状况等因素，以实现股东合理回报为出发点，制订公司当年的利润分配预案，并事先征求独立董事和监事会的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和监事会未对利润分配预案提出异议的，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全体董事过半数以上表决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表决同意的，即为通过。 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第一百六十二条 公司董事会应根据公司的利润分配规划，结合公司当年的生产经营状况、现金流量状况、未来的业务发展规划和资金使用需求，以前年度亏损弥补状况等因素，以实现股东合理回报为出发点，制订公司当年的利润分配预案，并事先征求监事会的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和监事会未对利润分配预案提出异议的，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全体董事过半数以上表决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表决同意的，即为通过。 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或公司董事会根据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下一年中期分红条件和上限制定具体方案后，须在2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4	第一百六十四条 公司利润分配的决策程序和机制如下： 董事会审议现金分红具体方案时，应当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并充分考虑独立董事、监事和公众投资者的意见。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前，公司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第一百六十四条 公司利润分配的决策程序和机制如下： 董事会审议现金分红具体方案时，应当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并充分考虑独立董事、监事和公众投资者的意见。独立董事认为现金分红具体方案可能损害公司或者中小股东权益的，有权发表独立意见。董事会对独立董事的意见未采纳或者未完全采纳的，应当在董事会决议中记载独立董事的意见及未采纳的具体理由，并披露。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前，公司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5	第一百七十四条 公司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的会议通知，以本章程第一百七十一条规定的方式进行。	第一百七十四条 公司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的会议通知，以本章程第一百七十二条规定的方式进行。

除以上条款修订补充外，原《公司章程》其他条款不变。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全文于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上述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同时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或其授权人士具体办理章程备案等相关事宜。上述变更内容以市场监督管理局最终核准登记结果为准。

二、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相关情况

为进一步促进公司规范运作，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建立健全内部管理机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和《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同意公司对以下制度进行系统性的梳理和修订：

（下转B484版）

证券代码:688275　　证券简称:万润新能

湖北万润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第一季度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一季度财务报表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1,154,685,836.57		-62.7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0,059,834.70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36,179,719.41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8,537,906.95		不适用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03		不适用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03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00		减少1.61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合计	75,293,136.51		-44.78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6.52		增加2.12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18,217,817,392.99	19,431,769,993.78	-6.2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6,423,129,448.57	6,585,874,131.58	-2.47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0,043.2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4,450,720.47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455,00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238,528.11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382,862.7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310,594.7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06,675.22	
合计	6,119,884.71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三)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名称	变动比例（%）	主要原因
营业收入	-62.73	主要系报告期公司磷酸铁锂销量较上年同期增长39%，但受碳酸锂等主要原材料市场价格下降影响，磷酸铁锂销售价格同比下降所致。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不适用	主要系受上游原材料波动及下游客户去库存影响，产品需求放缓，设备稼动率不足，磷酸铁锂产品整体单位售价降幅大于单位生产成本降幅，毛利率降低所致。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不适用	报告期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增加，主要系报告期支付经营活动票据保证金变动额减少所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不适用	主要系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下降所致。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不适用	
研发投入合计	-44.78	主要系碳酸锂等原材料价格较去年同期大幅下降，导致研发直接材料投入金额下降所致。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3,56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的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刘世琦	境内自然人	29,201,240	23.15	29,069,945	29,069,945	无	0
李菲	境内自然人	11,149,410	8.84	11,137,900	11,137,900	无	0
湖北量科高投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7,448,486	5.91	0	0	无	0
安徽金通新能源汽车一期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3,642,262	2.89	0	0	无	0
厦门市惠友豪嘉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3,169,165	2.51	3,169,165	3,169,165	无	0
湖北天泽高投智能制造与技术服务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547,633	2.02	2,133,004	2,133,004	无	0
湖北盛世高金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482,830	1.97	0	0	无	0
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265,680	1.80	0	0	无	0
湖北长江智信新能源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其他	2,236,688	1.77	0	0	无	0
湖北新能源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995,027	1.58	0	0	无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湖北量科高投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7,448,486	人民币普通股	7,448,486
安徽金通新能源汽车一期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642,262	人民币普通股	3,642,262
湖北盛世高金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482,830	人民币普通股	2,482,830
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265,680	人民币普通股	2,265,680
湖北长江智信新能源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236,688	人民币普通股	2,236,688
湖北新能源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1,995,027	人民币普通股	1,995,027
长江成长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1,974,458	人民币普通股	1,974,458
湖北尚联置业有限公司	1,901,222	人民币普通股	1,901,222
湖北长江招银成长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815,715	人民币普通股	1,815,715
万向一二三股份公司	1,540,607	人民币普通股	1,540,607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1）刘世琦和李菲为一致行动人；（2）湖北省高新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湖北量科高投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湖北天泽高投智能制造与技术服务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湖北盛世高金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的股权。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股东参与融资融券及转融通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前10名股东和前10名无限售股东中，股东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通过普通账户持有5,680股，通过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有2,260,000股，共持股2,265,680股；股东湖北尚联置业有限公司通过普通账户持有229,922股，通过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有1,671,300股，共持股1,901,222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提醒事项

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2023年10月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公司拟使用不低于人民币10,00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20,000.00万元（含）的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110.00元/股（含），回购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3年10月9日、2023年10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7）、《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3-040）。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公司股份1,366,895股，占公司总股本126,118,463股的比例为1.0838%，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74,742,925.03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后续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审计意见类型

□适用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4年3月31日

编制单位：湖北万润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4年3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625,684,754.03	3,714,296,180.0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66,502,831.50	327,911,006.14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5,417,885.14	151,589,603.35
应收账款	1,033,993,149.60	1,146,251,204.19
应收款项融资	1,699,110,640.63	2,147,537,988.32
预付款项	210,652,087.06	502,098,594.31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2,484,073.94	9,721,975.12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786,473,537.87	746,617,723.75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582,786,180.96	567,910,666.07
流动资产合计	8,033,105,140.73	9,313,934,941.25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67,317,163.28	74,891,280.2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20,200,000.00	120,2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754,606,032.02	5,672,264,854.76
在建工程	3,317,799,823.69	3,347,834,716.58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41,438,207.87	39,814,701.02
无形资产	462,486,880.72	468,592,458.79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7,443,416.79	18,992,695.99
递延所得税资产	266,753,190.82	254,076,851.03
其他非流动资产	136,667,537.07	121,167,494.15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184,712,252.26	10,117,835,052.53
资产总计	18,217,817,392.99	19,431,769,993.7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587,194,460.43	3,412,311,219.74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3,056,000.00	
应付票据	854,590,630.23	1,989,338,487.42
应付账款	1,497,266,880.80	1,617,023,627.46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233,630.85	2,504,924.0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35,243,823.81	45,971,268.94
应交税费	13,984,494.57	20,530,857.74
其他应付款	9,838,031.10	2,368,575.77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23,050,088.14	828,692,832.38
其他流动负债	15,532,527.71	31,733,037.94
流动负债合计	6,840,990,567.64	7,950,474,831.42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3,664,915,804.26	3,744,256,814.89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27,103,716.82	27,378,092.98
长期应付款	1,182,634,779.93	1,050,146,021.32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80,092,377.37	56,794,192.88
递延所得税负债	5,765,538.55	11,159,610.9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960,512,216.93	4,889,734,732.97
负债合计	11,801,502,784.57	12,840,209,564.3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26,118,463.00	126,118,463.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7,262,560,061.85	7,262,554,647.44
减：库存股	74,742,925.03	44,943,286.68
其他综合收益	-142,578,925.04	-139,688,300.67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3,021,116.22	43,021,116.2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791,248,342.43	-661,188,507.7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6,423,129,448.57	6,585,874,131.58
少数股东权益	-6,814,840.15	5,686,297.8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6,416,314,608.42	6,591,560,429.3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8,217,817,392.99	19,431,769,993.78

公司负责人：刘世琦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柴小琴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惠兰

合并利润表

2024年1—3月

编制单位：湖北万润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4年第一季度	2023年第一季度
一、营业总收入	1,154,685,836.57	3,098,487,532.71
其中：营业收入	1,154,685,836.57	3,098,487,532.71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382,200,250.38	2,962,943,641.29
其中：营业成本	1,164,543,304.55	2,724,479,304.85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9,393,139.83	8,598,108.43
销售费用	10,838,786.74	12,207,171.69
管理费用	68,585,899.71	54,461,083.59
研发费用	75,293,136.51	136,346,342.40
财务费用	53,545,983.04	26,851,630.33
其中：利息费用	69,475,452.98	41,115,927.47
利息收入	16,164,494.58	15,083,342.24
加：其他收益	16,812,735.30	2,761,685.4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566,753.93	-30,317,969.1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7,558,615.45	-3,242,297.3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55,000.00	481,250.0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1,280,843.48	65,507,319.7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8,020,848.34	-210,120,269.1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532.47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59,504,208.15	-36,144,091.58
加：营业外收入	1,387,234.89	123,914.62
减：营业外支出	1,861.31	-0.01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58,118,834.57	-36,020,176.95
减：所得税费用	-15,560,962.21	2,852,625.5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2,557,872.36	-38,872,802.54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2,557,872.36	-38,872,802.54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0,059,834.70	-33,786,386.62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2,498,037.66	-5,086,415.92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890,624.37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890,624.37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890,624.37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93,024.37	
（7）其他	-2,597,600.00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45,448,496.73	-38,872,802.54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32,950,459.07	-33,786,386.62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2,498,037.66	-5,086,415.92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03	-0.40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03	-0.40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

公司负责人：刘世琦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柴小琴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惠兰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4年1—3月

编制单位：湖北万润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4年第一季度	2023年第一季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466,982,853.81	3,278,860,770.3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120.00	140,898,060.3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74,731,356.69	27,026,566.2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41,715,330.50	3,446,785,396.9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607,221,979.48	4,856,738,278.2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6,021,817.69	96,613,107.81
支付的各项税费	34,297,573.41	54,756,767.3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5,636,052.97	50,553,629.3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93,177,423.55	5,058,661,782.6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8,537,906.95	-1,611,876,385.7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40,000,000.00	1,345,96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2,224,870.66	6,656,654.1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5,307.04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72,224,870.66	1,352,681,961.1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96,065,326.94	473,783,048.57
投资支付的现金	310,000,000.00	261,778,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1,853,582.51	15,403,122.7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07,918,909.45	750,964,171.3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5,694,038.79	601,717,789.8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29,709,444.45	1,894,427,230.8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15,295,899.83	283,999.4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45,005,344.28	1,894,711,230.2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833,459,574.98	636,799,958.55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3,844,955.07	53,119,022.5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30,182,520.11	42,270,126.2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27,487,050.16	732,189,107.3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7,518,294.12	1,162,522,122.9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90,677.7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30,071,484.58	152,363,527.1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85,854,452.56	2,894,952,156.3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15,925,937.14	3,047,315,683.44

公司负责人：刘世琦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柴小琴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惠兰

2024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特此公告

湖北万润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29日